

证券代码: 000925

证券简称: 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 临 2016—097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 馈意见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39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答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